

参展申请及合约

(合同编号：CIHIE_20210308)

公司名称	中文：	楣板字将 以此为准		
	英文：			
地 址		邮 编		
电 话		传 真	Email	
负责人		职 位	手 机	
展出展品：				
申请租用：“√”注明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内光地：___m×___m=___m ² ___号馆，___号/ 费用_____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豪华展位：___m×___m=___m ² ___号馆，___号/ 费用_____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标准展位：___m×___m=___m ² ___号馆，___号/ 费用_____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交流讲座：___场/ 费 用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会刊版面：___ / 费用_____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广告宣传：_____ /费用_____				
费用总额	大写：	小写¥：		
汇款时间	¥：_____元；此款于___年___月___日前汇出，并及时将汇款凭证底单回传至主办单位。			
收款单位	北京世博威国际展览有限公司			
收款帐号	340 256 345 700			
开 户 行	中国银行北京青年路支行			
重点提醒	上述指定账号均不接收个人名义汇款，个人名义汇入上述账号无法提供发票！			
补充约定：1、双方为自愿达成参加参展合同，展商需服从主办方的统一管理及安排，按期支付各项参展费用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个别已选展位调动的，主办方将第一时间告知参展商，参展企业应给予理解和配合。 2、参展单位须遵守大会相关规定，不得私自转租或合并展位，不提前撤展，不得展出与报名参展时申报的展品内容不符或存在质量问题的展品，不得有知识产权侵犯或夸大虚假宣传现象发生，不现场兜售展品。否则，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展资格，所交费用不予退还。 3、参展单位须于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将展位费用汇入主办单位指定帐户，自签约之日起至展会结束止，双方均应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，除不可抗力因素外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终止合同。单方违约，另外一方享有合同履行的申诉权利。 4、本合同壹式两份，双方各执壹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扫描件或传真件同具效力。参展单位的资质文件以及展品合法手续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须一并将复印件盖章传真或扫描发至主办方。				
参展单位： (盖章) 负责人： 日 期： 年 月 日		主办单位（盖章）：北京世博威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：010-85785007 传真：010-85841055 联系人： 日 期： 年 月 日		